

2023年转运方案第一版(汇总5篇)

无论是个人还是组织，都需要设定明确的目标，并制定相应的方案来实现这些目标。方案能够帮助到我们很多，所以方案到底该怎么写才好呢？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方案应该怎么去写，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转运方案第一版篇一

为有效防范入境人员转运途中疫情扩散风险，规范做好我省航空口岸入境人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根据《浙江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严格实施入境人员转运全程受控机制的通知》（省疫情防控办〔2021〕46号）等文件要求，制定本指引。

本指引适用于通过航空口岸入境且在结束集中隔离医学观察（以下简称集中隔离）后，返回省内目的地的入境人员转运防控工作。入境人员托运的行李物品防控工作，参照本指引执行。

（一）转运前。

1. 梳理人员信息。省内各口岸所在地设区市政府及时统计、汇总、核实、登记正进行集中隔离的入境人员信息，提前48小时汇总需转运人员名单并推送至省大数据局，由省大数据局推送至有关目的地设区市政府。

2. 转运人员交接。对符合转运条件的入境人员，由目的地设区市政府统筹安排专车到出发地相关隔离场所进行转运，卫生健康部门工作人员现场对转运人员进行体温测量等健康监测。入境隔离人员体温正常，符合解除隔离要求的，安排有序上车。双方工作人员填写转运交接表，实际登车人员名单第一时间推送至省大数据局。体温异常者，由集中隔离场所

按规范要求进行处置。

（二）转运中。

1. 资质审查。各目的地交通运输部门严格审查转运服务单位和驾驶员资质，卫生健康部门严格审查卫生防疫措施落实情况。提供人员转运车辆服务的第三方机构，须具有市际以上包车资质或二类以上客运班线经营资质。驾驶员须具备准驾车型资质，从业资格证在有效期内，“健康码”为绿码，体温正常，并经卫生健康部门上岗培训。
2. 车辆检查。随车工作人员督促驾驶员检查车辆技术状况、年审有效期等，确保车况良好；驾驶员区域与乘客区域做好物理防护隔离，驾驶员不得接触乘客行李，与乘客保持1.5米以上安全距离；必要时进行空调系统改造；随车配备消毒液、方便袋等，座位背后贴中英双语乘客转运途中注意事项。转运车辆须有“入境人员转运”标识牌，实际载客人数不得超过核定载客人数的50%。
3. 途中管理。驾驶员和随车工作人员按照卫生健康部门要求，规范穿戴防护用品。转运全程优先选择高速公路行驶，原则上不得在高速公路服务区、加油站停车休息、加油，严禁转运途中上下客。转运途中严格控制车速，驾驶员非紧急情况不得使用电话，不得疲劳驾驶，确保行车安全。
4. 停靠服务区。因路途较远，确需在服务区停车休息、如厕的，转运车辆应停靠定点服务区。其中目的地为温州、丽水方向的转运车辆，可停靠东永高速公路[s27]方岩服务区；目的地为衢州方向的转运车辆，可停靠杭州绕城高速公路西复线次坞服务区。停靠定点服务区前，目的地设区市疫情防控办提前8小时将车辆信息、拟停靠的定点服务区、计划停靠时间报送省交通集团，省交通集团安排专职人员对接拟停靠服务区。定点服务区提前设置专用停车位和卫生间专区，做好车辆引导和登记、人员疏散、环境消杀等工作。专用停车位

和卫生间专区应设置在相对独立区域。服务区工作人员和下车人员规范佩戴口罩，卫生间内提前配备足够的洗手设施、免洗手消毒剂或感应式手消毒设备等。原则上车上所有人员均在车上休息，不得在服务区随意走动，不得将使用过的物品和垃圾丢弃在服务区。确需下车如厕的，下车人员按照服务区的引导路径进入专用卫生间，不得进入其他场所（如超市、餐厅等）。定点服务区指定受过培训的专职保洁人员在做好自身防护的前提下，及时对下车人员使用过的厕具进行清洁消毒，对产生的垃圾集中收集，交由属地环卫部门专业处理。

（三）转运后。抵达目的地后，驾驶员将转运车辆行驶至指定下车位置，先开行李舱门，再开车门。目的地工作人员完成对入境人员清点、核查、体温检测等手续后，按当地要求对其实施居家健康观察等管理措施。入境人员全部下车后，驾驶员将转运车辆驶往指定消毒位置，由专业人员清理车厢内垃圾并对车辆进行彻底消毒；驾驶员和随车工作人员按照要求脱去防护装备并消毒。

（一）紧急事项。在转运过程中，如车内人员身体有异常，随车工作人员应及时联系卫生健康部门或拨打120，并向目的地设区市疫情防控办报告；遇到车内人员肢体冲突等，随车工作人员及时拨打110，并向目的地设区市疫情防控办报告；遇到车辆故障或事故，随车工作人员及时联系目的地设区市疫情防控办。

（二）指挥调度。目的地设区市疫情防控办及时调看转运车辆车内视频监控，根据突发事件感染风险、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等情况，立即开展综合分析研判，启动入境人员转驳和车辆救援等工作，并向省疫情防控办报告。

（三）现场处置。

1. 设置现场警戒区。现场处置人员按规定做好个人防护，在

停止运行的入境人员转运车辆停滞点设置现场警戒区，控制人员活动范围，避免现场人员拥挤、聚集。

2. 加强防护措施。现场处置人员应检查入境人员及驾驶员、随车工作人员的防护状况，确保防护到位，避免交叉感染。入境人员身体不适产生的呕吐物（包括被污染的织物、坐垫、枕头等），按医疗废物进行处置。

3. 派出转驳车辆。目的地设区市疫情防控办要充分考虑车辆核定载客量、周转时间及疫情风险情况，及时调用备用接驳车辆。如有入境人员身体异常，及时派出负压救护车，并联系好定点医院。

4. 做好车辆消毒。入境人员及行李转驳后，现场处置人员应尽快对停驶车辆进行消毒。

（四）信息报送。目的地设区市疫情防控办在完成应急情况处置后，应及时向省疫情防控办报告突发事件整体情况和应对措施。

（一）人员防护要求。

1. 转运车辆驾驶员和随车工作人员应佩戴医用防护口罩、一次性医用帽子、防护手套，必要时穿戴防护面屏/防护护目镜、隔离衣。在做好标准预防的基础上，重点做好呼吸道防护，正确佩戴医用防护口罩，确保气密性。避免接触感染，规范做好手消毒。

2. 停靠服务区消毒人员应穿隔离衣，佩戴医用外科口罩、一次性医用帽子、防护手套和防护面屏/防护护目镜。服务区其他工作人员按照防疫要求，严格做好个人防护。

3. 参加转运工作人员应完成全程新冠病毒疫苗接种。

（二）车辆消毒要求。转运车辆完成转运任务后应及时消毒，必要时清洗更换车内空气滤芯。

（三）核酸检测要求。

1. 转运车辆驾驶员和随车工作人员相对固定，每2天进行一次核酸检测。车辆每7天进行一次环境核酸检测。

2. 定点停靠服务区消毒人员每7天进行一次核酸检测。服务区其他工作人员每14天进行一次核酸检测。定点停靠服务区每7天由属地疫情防控办组织相关部门开展一次环境采样和核酸检测，重点开展转运车辆停车位、入境人员如厕区域等环境的核酸检测。

（四）人员轮班要求。将转运车辆驾驶员和随车工作人员纳入集中隔离场所工作人员管理，建立轮休健康管理制度，完成最后一次转运任务后，实施7天居家健康观察，并按规定实施核酸检测。如转运对象中有核酸检测阳性人员，根据流行病学调查，判定为密切接触者的，根据规定按密切接触者进行管理；判定为非密切接触者的，居家健康观察期调整为14天，并按规定实施核酸检测。

（一）口岸所在地设区市政府。落实地方政府属地责任，完善属地联防联控机制，将隔离场所疫情防控纳入本地疫情防控工作体系；强化隔离场所属地防控专班力量，做好入境人员转运前的核酸检测、集中隔离等防疫处置工作；协调转运车辆驾驶员和随车工作人员的住宿、饮食等保障，安排转运车辆专用停车场，并协调做好入境转运人员的信息报送工作。

（二）目的地所在地设区市政府。落实地方政府属地责任，完善属地联防联控机制，负责入境人员“点对点”闭环转运工作，周密制定转运工作方案；配备必需个人防护物品，开展个人防护知识培训，做好途中疫情防控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负责联系省交通集团，提前告知拟停靠定点服务区，督

促下车人员做好个人防护；按当地要求对入境人员实施居家健康观察等措施。

（三）卫生健康部门。负责将转运车辆驾驶员、随车工作人员、定点服务区相关工作人员优先纳入疫苗接种范围。指导客运企业、服务区等做好人员个人防护、定期核酸检测和有关车辆设备、场所环境的消毒。

（四）交通运输部门。负责转运车辆所属企业机构资质审核，车辆资质审定，司机安全教育培训和运输过程中应急处置，督促各转运单位做好转运车辆的消毒，驾驶员的健康登记、健康监测、健康教育、核酸检测等工作。

（五）省交通集团。负责集团旗下定点服务区的保障工作；督促做好定点服务区车辆和人员管控及重点场所的消毒工作。

（六）提供转运服务的客运企业。负责转运途中行驶安全，科学选定行驶路线，落实驾驶员集中居住和轮班制度；落实驾驶员休息和车辆检修规定，防止驾驶员疲劳驾驶和车辆带病运行；严格执行驾驶员个人防护和车辆消毒规定。

转运方案第一版篇二

20xx年，州交通运输局将全面落实党的群众路线，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紧紧围绕“爱国、守法、感恩、团结”活动主题，围绕中心工作，突出群众宣传教育工作内容，着力实现宣教工作从面到点，夯实思想基础，让爱国感恩成为广大干部群众的情感自觉，让团结同心成为广大干部群众的意识自觉，让守法护法成为广大干部群众的行为自觉，为推动藏区发展和实现小康提供思想保证和舆论支持。

一是以“改进作风、服务人民”为主题，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大力弘扬法治精神、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以“科学发展、跨越发展”为目标，让每一名交通干部职工懂得“爱国、团结、感恩、守法”。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和正确的权力观、利益观、地位观，进一步增强干部职工思想道德修养，模范遵守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以改善民生，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作为开展宣传教育活动的落脚点，将主题活动纳入作风建设中，大兴爱国守法、团结拼搏、求真务实、感恩奋斗之风，教育引导广大干部职工“爱国、团结、感恩、守法”，牢固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意识。努力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

二是以“热心公益、共谋发展”为主题，在群众工作联系点深入开展感恩教育活动。积极搭建平台、拓展空间，运用活动引领、细节渗透、文化熏陶等有效的方式，把感恩教育活动与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核心价值体系教育、法治教育和公民道德结合起来，进一步增强联系点群众爱国、守法、知恩、感恩的意识，努力提高公民文明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引导群众爱国守法、明礼诚信、团结友善，勤俭自强、敬业奉献，从而形成团结互助、平等友爱、诚信有序的人际关系和社会环境。

三是以“尊老爱幼、邻里和谐”为主题，在交通干部职工家庭中深入开展主题教育宣传活动。家庭作为组成社会的细胞，创建文明和谐家庭是创建文明和谐社会的前提。要在家庭成员中深刻反思父母的生养之恩和夫妻、兄弟姐妹间、同志间、朋友间、邻里间真诚的帮助之恩，认真查找在恪守孝道、营造家庭和谐、同事和谐等方面存在问题，进一步深化文明和谐家庭创建；对左邻右舍和朋友，要开展“亲帮亲、邻帮邻”服务活动，以展露一个微笑、送上一句问候、奉献一份爱心的实际行动，共同营造邻里互助、幸福和美的社会氛围和人际环境。激发广大干部职工弘扬孝道文化，形成孝敬父母、珍惜朋友、宽容邻里、关注弱势、回报社会的感恩氛围。

四是以“学法知法守法”为主题，深入推进依法治州依法治

交工作。以法治建设为抓手，深入开展法制宣传教育。以国家法律法规，特别是民族宗教政策、治安管理相关规定、

《藏族自治州自治条例》等为主要内容，与“六五”普法法制教育相结合，推进法律“七进”活动，教育和引导广大干部群众牢固树立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正确处理国家利益、集体利益和个人利益的关系，把维护合法权益与行使法律义务统一起来，教育引导广大干部群众知法学法用法，合法表达诉求，自觉维护社会稳定。

五是以“学习先进典型，发挥引领作用”为主题，大力开展向优秀党员干部、骨干群众先进事迹和群众工作先进人员事迹学习活动，教育和引导广大群众学先进、赶先进，使先进典型的崇高精神不断转化为广大干部群众的自觉行动。坚持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广泛宣传毕世祥、菊美多吉、小热登、袁雅逊等一批优秀党员干部和道德模范的感人事迹，激励广大干部群众崇德向善、见贤思齐，共同营造良好社会风尚。

（一）开展主题宣讲。利用每周四的政治学习时间，开展“爱国感恩守法团结”主题教育，对主题教育六个方面的内容讲深讲透。结合党的群众路线教育活动，有机的融入“爱国感恩守法团结”的内容，增强教育的广度和深度，切实有效的推进主题教育活动。

（二）强化舆论引导。坚持“常规宣传与重点宣传、专题宣传”相结合的方式，切实加强宣传舆论引导工作，聚集宣传优势，落实宣传责任，提高宣传效果，在全局形成“人人关心宣传，人人支持宣传，人人参与宣传”的大宣传工作格局。宣教科要充分利用宣传栏开设聚焦群众工作全覆盖专栏不少于1个。

（三）整合基层组织资源，共同参与宣教。加强与联系点温拖乡和年古乡党委政府沟通协调，充分发挥乡党委政府“宣传员”的功能，积极为乡党委政府提供宣传资料、加强沟通协作，整合宣传资源，把党的方针、政策直接传达给农牧民

群众，确保宣传工作的持续性。

（四）发挥辐射功能。高度重视青少年的思想教育工作，切实开展好“小手牵大手，小梦筑大梦”辐射家庭教育活动，呼吁小学生与每一位家庭成员交流对话，用自己的语言讲述“如何做一名好学生、做一个好公民”。进一步加强对小学生的“爱国守法，明礼诚信，团结友爱”宣传教育，综合运用教育、法律、行政、舆论等手段，有效引导青少年思想，规范青少年行为。深入帮扶点小学校开展爱路护路教育活动1次。

转运方案第一版篇三

根据实际情况分设定点隔离防控组、居家隔离防控组。

定点隔离防控组组长：姜瑜晖

定点隔离防控组组员：赵杰、陈宏明、姜红星、邵俏敏

居家隔离防控组组长：裴春风

居家隔离防控组组员：各涉村组团联村团长

（一）严格执行疫情监测上报工作制度。由各组制定巡查监控名单，对防控对象进行24小时监控；协调卫生院配合做好防控人员体温检测工作，一旦发现体温异常情况，按照程序流程及时上报、送医。

（二）积极做好防控人员配合工作。对重点防控对象由各组成员和卫生部门工作人员、村干部做好思想工作，引导防控对象自觉配合病情监测和隔离防治，对拒不配合的相关人员，由组长负责协调卫生、执法、公安等部门采取强制隔离措施。

（三）严格落实执行乡村干部责任落实制。定点隔离组要采

取24小时值班制度和“日报告”制度；居家隔离组要建立“一人一策”防控工作机制和“六个一”防控工作队。各组成员要结合防控对象实际情况细化责任分工，既要保障隔离防控不留隐患，也要保障防控对象基本生活不受影响。

转运方案第一版篇四

1、医务人员工作时间应衣帽整洁。操作时必须戴工作帽和口罩，严格遵守无菌操作规程。

2、使用合格的消毒剂、消毒器械、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用后应当及时进行无害化处理。

3、进入人体组织或无菌器官的医疗用品必须达到灭菌要求。凡接触皮肤、粘膜的器械和用品必须达到消毒要求。各种注射、穿刺、采血器具应当一人一用一消毒。

4、无菌器械容器、敷料缸、持物钳等，要定期消毒、医学教|育网搜集整理灭菌，消毒液定期更换。用过的物品与未用过的物品严格分开，并有明显标志。

5、传染病人应进行预检分诊，按常规隔离。疑似传染病人应在观察室隔离，病人的排泄物和用过的物品要进行消毒处理。

6、病房应定时通风换气，每日空气消毒，物品定期消毒。传染病人出院、转院、转科、死亡后应对病人的单元进行终末消毒。

7、传染病人要按病种分区隔离，工作人员进入污染区要穿隔离衣，接触不同病种时应更换隔离衣、洗手，离开污染区时脱去隔离衣。

8、供应室必须将无菌与清洁、污染物品分开存放。严格按照消毒方法进行消毒，并定期开展消毒与灭菌效果检测工作。

转运方案第一版篇五

根据省市区关于做好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工作的部署，按照县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办公室下发的《关于做好高风险地区外来人员做好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工作的通知》（舒指办〔20-〕100号）的具体要求，结合我乡实际，经研究，制定本方案。

乡党政主要负责同志对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工作负全责，抽调卫生、公安、后勤保障及心理疏导等人员组建工作组，负责隔离点日常管理、防疫防控、安保、后勤保障等事务，工作组组长由乡计生卫生分管负责人束红梅同志担任，副组长由乡卫生院院长方廷林同志担任，负责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业务及管理工作，接受县疾控中心对工作业务指导。同时，排定专班人员在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24小时带班值守。

乡征用在新建卫生院职工周转房为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实行分区管理，划定工作人员生活区、医疗区、隔离区等区域；被隔离人员要实行“三分离”（居住分离、用餐分离、生活用品分离）。具体工作由县疾控中心根据省市关于开展集中隔离工作的要求予以指导，并经县疾控中心评估认定合格后启用。

对从境外及疫情高风险地区返乡人员一律实行集中隔离14天医学观察。其他确需进行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由乡疫情防控指挥部疫情防控组确认并提供名单。

乡对本辖区内的集中隔离人员进行宣传发动，认真做好心理疏导工作。明确对集中隔离人员家庭安排专人包保，摸排被隔离人员中独居、老弱病残及生活困难的家庭，做到关心关怀到位，解决他们的后顾之忧，安心参加隔离。

1. 确认需实行集中隔离医学观察人员要主动配合进行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并签订集中隔离医学观察承诺书，乡疫情防控

指挥部进行确认并组织实施。对拒绝接受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由乡疫情防控指挥部向被隔离人员出具强制集中隔离告知书并执行，公安派出所协助采取强制隔离措施。

2. 转运乡统一安排救护车辆进行人员转运。在转运隔离人员时，派出所安排警车随行保障，确保转运过程安全稳定。

3. 接收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对照个人身份信息、承诺书等资料，核对转运人员身份无误后，接收进行医学观察。

4. 医学观察

(1) 乡卫生院每天安排专人早、晚对集中隔离人员各进行一次体温测量，并询问其健康状况，填写医学观察记录表，并给予必要的帮助和指导。

(2) 医学观察期间，集中隔离人员出现疑似症状的（包括：发热、寒战、干咳、咳痰、鼻塞、流涕、咽痛、头痛、乏力、肌肉酸痛、关节酸痛、气促、呼吸困难、胸闷、结膜充血、恶心、呕吐、腹泻和腹痛等），观察点工作人员应立即向当地卫生健康部门报告，并按规定送定点医疗机构诊治，采集标本开展实验室检测与排查工作。如排查结果为疑似病例、确诊病例，应对其密切接触的人员进行医学观察。

(3) 医学观察期满时，如密切接触者无异常情况，应及时解除医学观察。

乡将进一步完善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工作制度并严格执行，强化观察点日常管理，切实做好安保、后勤保障等各项工作，确保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工作顺利开展。